

新移民女性的生活適應： 以桃園縣二位大陸配偶為例

吳美玲¹

壹、前言

隨著全球化的潮流，國與國之間的距離越來越近，人與人之間的互動交流也越來越頻繁，在這樣的背景之下，全球人口遷移便順勢形成，於是國際移民、跨國婚姻與勞動人口的移動變得頻繁且容易。

我國政府自從 1987 年開放民眾赴大陸探親、觀光以來，兩岸的接觸與交流日漸頻繁，再加上近幾年來政府又陸續放寬台商到大陸投資的政策，使得兩岸之間逐漸在經濟上形成互相依賴的關係。1992 年政府公布「台灣地區人民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成為兩岸人民往來互動的重要法律依據，此後並逐年放寬，隨著政策的鬆綁，兩岸人民往來在探親、觀光、經貿、文教與社會等方面的互動日益增加，兩岸聯姻也隨之與日俱增。

自 1992 年政府開放大陸配偶來台定居至今，已邁入第 18 個年頭，截至 100 年 9 月為止，在台灣的大陸配偶人數已達 293,094 人，佔所有外籍（含大陸、港澳地區）配偶的 64.58%，其中又以女性佔大多數（女性配偶人數 280,084 人，男性配偶人數 13,010 人），大陸配偶—尤其是女性成為台灣社會中少數族群之一已是一個不容忽視的事實；然而這群來自海峽彼岸的姊妹們雖然跟我們說著相同的語言，有著相同的歷史文化，但海峽兩岸因著政治理念的不同在分隔超過半個多

¹清雲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專任講師。

世紀之後，不論在政治、社會、經濟或文化上都有著極大的差異存在，致使這群因婚姻關係而來到台灣的新移民女性面臨了生活適應上的困難與挑戰。假如我們還是帶著有色眼鏡，將來自大陸的新移民女性當作「大陸妹」或「外籍新娘」來看，而沒有深入的去傾聽她們的心聲，瞭解他們在生活上、適應上所面臨的問題與困難，並適時的採取一些行動，那麼他們的問題將一直存在；因此藉由傾聽新移民女性個人的生命歷程與個人經驗，瞭解他們所面臨的困境，進而協助她們提升生活適應能力，幫助她們儘早融入台灣社會將是當前政府及社會大眾所應重視與努力的目標。

貳、相關文獻探討

一、新移民女性的形成與現況

根據聯合國全球移民委員會公布的報告指出，2005 年全球移民人口將近兩億，報告更指出，移民人口中近半為女性，女性移民人口的增加，主要原因是新移民女性藉由婚姻移入另外一個國家。

台灣新移民女性的發展萌芽於 1960 至 1970 年代，蓬勃發展於 1990 年代（李明堂、黃玉幸，2008）。在萌芽期，國際婚姻仲介公司將東南亞等經濟發展較落後國家的女性引介至台灣勞力密集的農漁村中，此時期的跨國婚姻因風俗習慣、溝通問題及政府政策等相關配套措施的不完善，導致一般社會大眾對新移民女性的接受度相對不高；1980 年代，隨著政府的政策開放，國人赴大陸及東南亞地區投資設廠的比例增加，因工作環境的因素，國人與當地女性結婚的比例逐漸提高，及至 1990 年代後期，隨著政治、經濟環境的改變及政策的鬆綁，除了大量引進外籍勞工之外，兩岸人民的互動亦日益增加，在加上台灣女性學歷提高、經濟獨立、自主意識抬頭等因素的影響，使得原本已經男女性別比率不均衡的台灣

男性在擇偶上更形困難，於是在婚姻仲介的推波助瀾之下，外籍配偶尤其是大陸（含港澳地區）配偶的比例逐年增加（夏曉鵬，2000；蕭昭娟，2000；潘榮吉，2005；徐易男，2006；謝志忠，2006）。

根據移民署與戶政司的統計資料，自 100 年 1 月至 100 年 9 月為止，國人結婚對數為 106,066 對，其中外籍或大陸配偶結婚對數為 15,897 對，本國人的結婚對數僅 90,169 對，而與外籍或大陸配偶結婚的 15,897 對中與大陸配偶結婚的就有 9,589 對，佔 9.04%；若以人數來看，自 76 年 1 月至 100 年 9 月為止，外籍與大陸（含港澳）配偶人數合計 453,820 人，其中大陸配偶（不含港澳地區）人數為 293,094 人，佔 64.58%；按性別來分，女性的外籍與大陸（含港澳）配偶人數合計 423,059 人，其中大陸（不含港澳）女性配偶人數為 280,084 人，佔 66.2%，男性配偶人數為 13,010 人，佔 3.07%。而大陸配偶在國內的分部主要集中在北部地區，以新北市 19.58%、高雄市 13.01%、台北市 11.97%及桃園縣 10.36%為最多。

表 1：我國與外國人士結婚統計

年 月 別	結 婚 對 數	本 國 對 數	外籍或大陸配偶國籍								中 外 籍 結 婚 對 數 比
			合計		大陸港澳			外國籍			
			對 數	百 分 比 %	對 數	大 陸 地 區	港 澳 地 區	對 數	東 南 亞 地 區	其 他 地 區	
100.1	18,015	15,853	2,162	12.00	1,388	1,345	43	774	504	270	8.3
100.2	8,934	7,584	1,350	15.11	914	881	33	436	224	212	6.6
100.3	11,977	10,166	1,811	15.12	1,069	1,011	58	742	470	272	6.6
100.4	9,780	8,254	1,526	15.60	988	936	52	538	297	241	6.4
100.5	14,697	12,907	1,790	12.18	1,083	1,037	46	707	402	305	8.2
100.6	13,387	11,598	1,789	13.36	1,151	1,100	51	638	386	252	7.5
100.7	11,022	9,222	1,800	16.33	1,154	1,082	72	646	398	248	6.1
100.8	5,179	3,448	1,731	33.42	1,071	1,027	44	660	408	252	3.0
100.9	13,075	11,137	1,938	14.82	1,248	1,170	78	690	432	258	6.7
合計	106,066	90,169	15,897	14.99	10,066	9,589	477	5,831	3,521	2,310	6.7

資料來源：戶政司網站

資料截止日期：100 年 9 月 30 日

表 2：各縣市外籍配偶人數與大陸（含港澳）配偶人數按證件分

區域別	總計	外籍配偶			大陸港澳地區配偶			大陸地區配偶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總計	86,909	148,389	12,124	136,265	305,431	18,637	286,794	293,094	13,010	280,084
新北市	49,239	24,971	2,692	22,279	61,938	5,414	56,524	57,372	3,219	54,153
北市	46,744	11,008	2,544	8,464	38,231	3,440	34,791	35,088	1,924	33,164
桃園縣	49,137	17,668	1,755	15,913	31,469	2,020	29,449	30,358	1,538	28,820
台中	46,744	14,411	1,421	12,990	32,333	1,377	30,956	31,332	927	30,405
高雄	53,981	15,069	994	14,075	38,912	1,866	37,046	38,128	1,514	36,614

資料來源：移民署與戶政司（76 年 1 月至 100 年 9 月底）

二、生活適應的意義與內涵

生活適應的概念基本上是由「適應」所推衍出來的。「適應」原本是達爾文進化論中「物競天擇、適者生存」的概念（袁愷，2011），心理學家 Piaget 以同化和調適這兩種概念來解釋心理適應的過程，認為個體把新的經驗納入舊有的經驗結構中，並整合成新的結構以順應環境的需求，換句話說，適應是個體為求滿足內在的心理需求，改變基本行為模式，以配合環境需求，並與外界達成一種和諧一致的一種運作歷程。整體而言，心理學家對適應的看法並不一致，有些學者認為適應是一連續的過程，是一種人一生中不停的尋求合適的方法以因應壓力和障礙並達成目標的過程，有些學者則認為適應是一個目標或一項成就，是指人生有方向感、能自由自在的做自己，且生活滿意度高（V.J. Derlega & L.H. Janda, 1986）。

生活適應是「個人與環境的互動關係」（Arkoff, 1968），是能夠成功幫助個體達成環境的要求或克服來自個體內部壓力的緊繃感覺、並使個體的內在與外在維持和諧平衡的關係的一種因應行為（Lazarus, 1976），包括了個人生活、家庭

生活、學校生活和社會生活的適應（劉焜輝，1985）。在生活適應的內涵上，國內外一般學者將生活適應分為「個人適應」和「社會適應」。個人適應強調個人需求的滿足，以及個人為達到自我目標和社會價值所做的自我調適，包括身體、心裡、情緒和行為適應，個人的安全意識、自由意識、價值意識、自我意識和退縮現象等（藍采風，1982；游慧卿，1986；吳慎，2004；）；社會適應則是指個人生活在現實生活中，對於所有與個體有互動關聯的情境，包含社團關係、學校關係、家庭關係、社會道德標準、社會技能和反社會傾向等都能妥善的面對與處理，以達成環境對自己的要求（劉焜輝，1985；洪秋月，1987）。

三、來自大陸的新移民女性在台灣所面臨的生活適應相關問題

新移民女性的生活適應是指從原有的生活型態進入新的生活型態以後力求達到身心適應的一種動態過程，此一過程又將涉及個人適應、文化適應、家庭適應、社會適應等面向（王順民，2008）。國內有越來越多的學者針對來自大陸的新移民女性所面臨的生活適應問題進行研究，雖然所切入的觀點不太相同，但一般而言，大致上可以歸納為以下幾大類：

（一）社會適應與文化調適的問題

來自不同社會和文化的夫妻，進入婚姻中所必須面對的、最現實的問題就是他們必須找出相同的興趣（Adams, 1995），不同的國情民風、社經環境，是得新移民女性在待人接物、價值觀念及生活習慣上，常出現文化失調現象，此外在食衣住行育樂等基本需求之喜好、一般日常家務之處理、台灣文化對媳婦角色的要求、生活中的各種習俗，包含婚喪喜慶、祭祀拜拜、風俗禁忌等，都可能帶來文化上的衝突（李瑞金，2004）。而來自大陸的新移民女性雖然沒有語言上的障礙，但因社會制度與價值觀的差異，他們仍需面對新的社會環境和新的文化規範，因此仍有適應不良的問題需要去克服（余政，2003；吳慎，2004）。

（二）價值觀與生活方面的問題

生活背景的差異往往容易造成價值觀的不同（馬南欣，2010），來自大陸的新移民女性雖然和台灣人民屬於同種文化，但是海峽兩岸在分隔了 60 多年之後，因著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的差異，再加上大陸幅員廣大，不同的原生環境、生活習慣、飲食習慣、風俗文化、思想價值觀念及信仰均有可能與台灣夫家的環境背景迥然不同，因此在調適的過程中必定會面臨更多的挑戰與困難（吳慎，2004）。

對於這些首次踏入台灣這塊土地的大陸新移民女性而言，在面對融入台灣的新環境與新文化的過程中，首先需要面對的除了適應問題外，還必須面對因身分關係無法外出工作協助改善家庭經濟及人際孤立、缺乏朋友與社會支持的問題，生活的重心幾乎都圍繞的夫家打轉，容易因孤單而封閉自己進而造成生活適應上的困難。

（三）家庭與婚姻方面的問題

雖然台灣和大陸有著相同的語言與文化傳統，但因每個地方都有每個地方的方言與民情風俗文化，因此許多大陸的新移民女性來到台灣在聽不懂台語（客語），也不會講台語（客語）的情形下，不但無法和公婆或老一輩的長輩溝通，甚至連上街購物或上菜市場買菜都有困難，在雞同鴨講的狀況下於是就很容易衍生出誤會以及婆媳問題（江亮演、陳燕禎、黃稚純，2004；吳慎，2004；謝志忠，2006）。而兩岸婚姻多透過仲介媒合，部分大陸配偶被視為傳宗接代工具及廉價勞力，家庭地位低落，極易影響家庭和諧而導致婚姻解體（余政，2003）。此外，因著兩岸婚姻的特殊性及經濟生活水準的差異、配偶間權力和資源的失衡、性別的不平等、對社會福利資源的陌生、社會歧視及缺乏社會支持系統等因素，也往往使得新移民女性成為家庭暴力的受害者（沈慶鴻，2004；林政宜，2009）。

（四）親子教育的問題

對新移民女性而言，養兒育女是他們的生活重心也是他們精神與心靈的寄託，但往往受限於原生環境、價值觀、生活習慣及教育程度等因素的影響，若在加上語言發音的不正確、社會支持網路的貧乏，便容易導致在教養子女上產生困難而影響子女教育的品質（馬南欣，2010；常志強，2010）。此外，這些來自大陸的新移民女性若無法在短期間內適應在台灣的生活，再加上本身年紀尚輕，對於擔任親職角色沒有充分做好心理準備，就容易衍生對下一代之語言學習、學業發展、生活習慣、人際關係及人格發展等教養問題（余政，2003）。

（五）社會認同的問題

根據移民署的統計資料顯示，目前合法在台灣探親、居留、定居的大陸配偶已達 28 萬人之多，但其中絕大多數為女性，這些新移民女性透過婚姻來到台灣，尤其是早期迎娶大陸配偶的大多是老榮民或身心障礙者等弱勢族群，且當時兩岸經濟的差異懸殊，造成了兩岸婚姻關係不平衡的特殊現象，雙方的婚姻不是建立在愛情的基礎上，而是建立在一種經濟物質的交換上（吳慎，2004）。再加上部分大陸女性透過假結婚的方式來到台灣從事賣淫的工作或非法打工，透過傳播媒體的大幅報導，於是無形中「大陸新娘」、「大陸妹」等名詞就和假結婚、賣淫、騙錢、老榮民等畫上等號，也使得一般人帶著歧視、輕蔑的眼光來看待來自大陸的新移民女性，於是對於那些真正想在台灣建立一個幸福美滿家庭的新移民女性成爲此一刻板印象的受害者。此外我國政府的政策對大陸配偶的種種限制，更使得來自大陸的新移民女性在身分認同上雪上加霜。（吳慎，2004）。

參、研究方法

本研究乃是採用質性之序是研究方法蒐集與分析資料。敘事（narrative）最簡的的說法就是「說故事」，敘事是一種由情節組織而成，具有主題的特定文本（Polkinghorne，1995），是一種生活經驗的再現，也是人們用來了解別人、理解世界的方法。楊茂秀（2005）認為每一個人都帶著一個故事來到這個世界，並且在生活中不斷的累積故事。

從社會建構論的觀點來看，不論我們屬於什麼文化，人的生活會藉由故事而變得有意義，每個留在記憶中的事件都可以組成一個故事，各個故事組合起來就是生活的敘事，所以，從經驗上來說，我們生活的敘事就是我們的生活，而現實就是藉由生活中所訴說的故事而得以持續的維持下去（易之新譯，2000）。

一、選擇遠嫁台灣的原因與歷程

新移民女性千里迢迢的選擇遠嫁台灣，一些研究以及一般人的刻板印象可能會認為因為他們的國家處於經濟弱勢，結婚是爲了讓家人的日子變得更好，而在我們的身旁也的確有這樣的例子存在。但從實際案例看來，在全球化經濟、世界地球村以及海峽兩岸交流日趨頻繁的今天，也許選擇遠嫁來台的新移民女性並不全然是考慮到經濟因素，他們反而多半是透過親朋好友的介紹才來到台灣。從以下新移民女性的文本敘述我們就可以看到這樣的陳述。

（一）遠嫁台灣的原因

當初是因為到台灣探視外公，剛好一個親戚介紹，於是就認識了我先生，我決定嫁到台灣有跟家裡談過，家裡是還 ok 啦，因為我爸爸在這邊，外公也在這邊，媽媽自己來過，剛好我先生又是外公這邊的熟人介紹，背景不是完全不了解的，當然我媽媽也是會不放心啦，但是心想女生嘛，也年過 30 了，差不多就好。（小如）

因為我小時候的玩伴嫁來台灣，嫁得不錯，她嫁來這邊比較孤單，都沒有朋友，知心的朋友，也都沒有怎麼出門，他回去的時候就說”我那邊有朋友跟你介紹，要不要一起過去台灣？”他是以前小時候的玩伴嘛，那時候剛好跟前男友鬧

得很兇，感情就是很低潮的時候，兒時的玩伴就給我介紹前夫，前夫的文筆寫得很好，情書就是一封一封，我有點被打動，那個時候也還年輕，也沒有想很多，就想換一個環境，不想在那邊一直憂傷，就這樣嫁過來了。(蓉蓉)

(二) 遠嫁台灣的歷程

我比較特殊的是因為我外公是做情報的，在 38 年隨著軍隊來台灣的，兩岸開放之後我們就和外公連繫上了，之後我就有機會來台灣探親看外公。我每次來台探親可以停留三個月，之後我就又辦延期三個月，就這樣我連續在台灣待了九個月多月近十個月的時間，也因此我比較有時間可以跟我先生交往，我和先生認識一年多以後結婚，我外公住台北，我婆婆家也住台北，所以結婚前我就會到他家走動，瞭解他家的狀況，我真的比較幸運，剛好有這樣的身分可以來台灣。(小如)

在結婚前我跟前夫沒碰過面，就單純看照片，純粹是靠書信跟電話，那個時候電話費好貴喔！就是靠寫信，他文筆還不錯，情書就是一封接一封，我有點被打動，打電話就甜言蜜語啊，我聽了就很動心。(蓉蓉)

像我們大陸沒有辦法說出國就出國，要出國比較困難，那也是我來台灣的誘因啦，因為我們大陸出國很難，那個時候出國很難，覺得台灣是寶島，就是很嚮往美麗的寶島，我們的書啊，阿里山啊、日月潭啊就講得很誘惑，就很想過來台灣，這也是一部分的原因啦！像我那個朋友就嫁得不錯，有點虛榮心啦，加上感情的低潮、對台灣的嚮往，希哩呼嚕的就過來了。(蓉蓉)

二、在台灣的生活適應

(一) 婚姻與家庭生活適應

婚姻是兩個人最親密、最美好的結合，也是人類社會普遍存在的社會組織形式，婚姻關係的連繫決定了家庭關係的存在，並且與社會家庭各類問題的衍生有著米不可分的關係。然而在婚姻不僅僅只是兩個人的結合，更是兩個原生家庭的結合，在其中兩個來自不同家庭的人，帶著各自的生活習慣、價值觀念、宗教信仰、飲食習性…等等，走出自己的原生家庭組成一個休戚與共的新家庭，長時間緊密的共同生活在一起，於是碰撞、溝通與調和就成了其中無法避免且須面對的過程，順利通過的才有可能走完婚姻之路，否則勞燕分飛以離婚收場可能將是最後所需面對的結果。

雖說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婚前有好的開始是否就意味著未來的婚姻路是平順成功的，我們相信不敢有人會做這樣的保證，但可以肯定的是缺乏好的開始的婚姻的婚姻之路勢必是辛苦的。

此外，政府對大陸被偶的政策一直以來都是採取「身分從嚴，生活從寬」的策略，雖然新修訂的兩岸人民關係條例取消了大陸配偶必須往返兩地的探親期，但是依法規定不論是申請團聚、依親居留或長期定居，來自大陸的新移民女性都得忍受來回兩岸奔波之苦、與家人分離的鄉思煎熬，以及往返之間的機票等經濟負擔。

基本上日常的生活適應都還好耶！我剛結婚的時候，那時候的政策陸配（大陸配偶）只能在台灣停留半年，就得離境，我比較幸運，我就用我結婚的名義住半年，再用我外公的身分住半年，這樣我只需出境1、2天，就能整年都待在台灣，像當時的陸配，就被強迫半年在台灣，半年要回大陸，當時的政策是這樣，沒有辦法待全年的，現在回頭想想也是感恩啦。我覺得那個時候，也就是剛結婚的時候停留的時間比較長，不像很多的外配，先前沒有很多的時間接觸相處，剛結婚半年，剛好開始要適應的時候，就被強迫要出境，其實是很不利的。所以我真的是蠻幸運的。（小如）

雖然我沒有跟公婆住在一起生活上的問題會比較少，但我覺得還是有婆媳問題，譬如說他們會覺得你是嫁過來的，所以有一些東西你是不得不要接受的，不得不忍受的。像我跟我小姑懷孕的時間相差五個月，我婆婆起先答應要幫我帶小孩，讓我可以出去工作，因為當時我老公一個月才賺四萬多，房屋貸款就要二萬，剩下二萬多，一家三口人怎麼生活啊，所以我必須出去工作賺點錢貼補家用。當時都說好的，但是當我小姑生的時候就回婆婆家坐月子，這些事我都覺得OK，但當時我也懷孕五個多月了，那時家裡有一個九十多歲的老奶奶，我小姑就嫌說他回家坐月子，老奶奶在家不方便，所以也沒跟我商量就把奶奶帶到我家來，我就很生氣啊，我想你坐月子跟奶奶在家有什麼關係，飯也是你媽媽煮給你吃啊，又不是奶奶煮，奶奶動作慢又沒怎麼樣，為什麼你做個月子就要把奶奶往我家送，我懷孕五個多月也不舒服啊，何況當時我都是不煮飯，回我外公家吃飯，奶奶過來我就必須做飯，而那個時候我先生都不說話，我覺得台灣的男生基本上都是蠻孝順的，不反抗媽媽的，但我就很氣啊，本來懷孕情緒就很不穩定，再加上

北方人的脾氣，我是覺得啦，如果你先跟我商量，一切都好說嘛，不是妳們兩個（婆婆和小姑）決定了再告訴我，一點都不尊重我，我一生氣就買了機票回大陸去，一直到懷孕七個多月才又坐飛機回來。（小如）

我生產的時候我就說要我媽媽來，但我先生就說不要，我也不知道為什麼，因為我外公的家境不錯，所以我媽媽來又從沒花過他們家（指婆家）的錢，我先生就是要他媽媽來幫我坐月子，好了，我婆婆來了，老奶奶帶來了，我小姑五個月的小 baby 也帶來了，全部擠在我們家，我就很生氣跟我老公說”我們家有比你媽媽家大嗎？你妹妹坐月子時嫌老奶奶在家太擁擠，現在呢？大家都來了，你怎麼不說話了？所以整個月子期間餵奶、換尿布，不管白天還是晚上我都得自己來，這就是差異啊！我跟我老公說”你看你妹妹坐月子時吃幾餐？五餐，我坐月子呢？吃二餐，早上 11 點一餐，下午 5 點一餐。我也可以體諒她累啦，一個老的，一個小的，吃的東西都不一樣，但是如果是我自己的媽呢？至少他會問你一聲”你餓不餓？”就這樣過了一個月，我婆婆也知道我是剖腹產，需要比較長時間的休息，但都沒有跟我講，三十天一到就打包收拾行李，當時我就非常生氣，想說怎樣，你幹嘛急成這個樣子，連第三十一天都不住，我心想你做什麼我就吃什麼，都沒有挑，當時我整個情緒就爆開來了，那時我先生一句話也都沒講，為了這個事情我還和我小姑吵架。後來我婆婆還是離開了，我是覺得我婆婆也累啦，他要幫我小姑煮飯、帶小孩，但他至少也該打電話問一下我的小孩怎樣嘛，畢竟那是他們家的孫女耶，完全不聞不問的。（小如）

我小姑曾嗆我說”他媽的你想怎麼樣？”當時我是愣住了沒有反應過來，現在我很想告訴他”他媽的我不想怎樣，等我想好了要怎樣再告訴你。”（小如說完自己開心的笑了起來）我跟我婆婆說”他怎麼可以這樣，他是個當老師的人耶，怎麼可以說那種話。”雖然說我在他們家勢單力薄，但我北方人的個性，刀子嘴豆腐心，你跟我好好講都是 OK 的，但是你用這種方是我不接受的。（小如）

我所看到的大陸的父母，兒子結婚後都會幫兒子，其實在台灣我也看到很多，婆婆應該算是比較特例啦，他就是比較疼女兒，他也沒想過我生的小孩是姓他們家的姓耶，我也跟他提過，我不曉得是不是我生的是女兒，我曾跟我先生說過，你要生兒子可以，但是經濟的壓力你有沒有考慮到，你媽媽要幫你帶嗎？他會幫你嗎？如果你沒有把握，那就不要再生第二個，一個就好。我婆婆也可能覺得對我有虧欠，所以也沒有要求我要再生第二個，再說我婆婆也不敢承諾要是我第二個生兒子可以幫我帶。我是絕對不會讓我自己的日子過得那麼辛苦的，我告訴我先生我沒有一定要生兒子才能延續香火的觀念，至於你們家我就不知道，若你一定要生個兒子，那你就相對的承擔一些責任。這一點我先生倒也還好，他也不會說一定要生個兒子才可以。（小如）

在跟先生的相處上，有些地方還是會有差異啦，譬如說我先生很孝順，孝順是沒錯啦，但是我覺得我先生已經是到了”愚孝”的地步了，奶奶擺第一位，媽媽擺第一位，我和女兒根本沒有地位。有一次，我女兒說要吃一家的布丁，我先生就說那家很貴，不要買，但隔沒多久，奶奶和媽媽說那一家的布丁很好吃，他就趕快去買，我看在心裡真的很難過。又比如在家裡，他就會一下子叫我幫奶奶拿個東西，一下子又叫我幫媽媽倒杯水，他就坐在那裏什麼事也沒做，就只會一直不停的叫我做這做那，我就會很生氣得告訴他”你沒看到我忙進忙出的，你為什麼不能幫點忙”，因為我的生活習慣跟他們家有很大的不同，譬如，我婆婆他們是吃完飯東西就都擺在桌面上，但我就沒辦法接受一進門就看到家裡亂七八糟的，所以每次她們來我都好辛苦，我就會跟我先生說，你接你媽媽她們來玩是應該的，但是你也幫一點忙，不要每次都是我在忙，你加減也幫我一點忙，不要每次請你幫忙都是一張臭臉。(小如)

我先生非常的大男人，我會跟他溝通，告訴他奶奶和媽媽來的時候，你要我做甚麼都可以接受，但是你不要她們走了之後你還是一副大男人的樣子，什麼也不幫忙，夫妻就是要相互幫忙嘛。(小如)

我和我先生結婚十年來，只有第一年錢給我管，後來我回大陸，就把錢給他管，之後他就再也沒有把錢給我管過，有時候我在想他們娶外配是不是一直都對我們有種不信任感，會不會覺得我們會把多的錢拿回娘家去，到現在我的感受還是這個樣子。(小如)

我們沒有跟公公婆婆住，只有過年過節的時候回去，也沒有什麼婆媳問題，我們回去，婆婆都叫我只要把小孩顧好就好了，廚房都不要我幫忙，我只要洗碗而已，公公婆婆都對我很好，其實婆家的人都對我很好。(蓉蓉)

(二) 社會生活適應

長久生活在一個固定的社會環境中，我們往往習慣於所屬文化的風俗習慣與價值理念，把周遭的一切視為理所當然，也從來不會去質疑它的合理性；然而對於因婚姻因素而遷移到新環境的新移民女性而言，改變的不僅僅是居住的地區或環境而已，他們所要面對的是不同的文化、風俗習慣與價值觀等。在陌生的國度、不熟悉的環境下會讓人感到不安與焦慮是必然的現象，雖然說生命本身就具有強大的生命力與韌性，但良好的生活適應仍須透過自我本身及外在環境的相互作用

才能達到適當的平衡。換句話說，當新移民女性在面對環境的變動時，能以本身的條件去順應及是應，並且能夠在環境中有效的與他人（包含親朋好友、社區鄰居）互動且取得和諧的狀態時，個人的需求不僅可以獲得滿足，更可能因為獲得所處社會的認可而提升自我感，進而呈現出良好的身心健康狀態。

我在廣東曾在貿易公司上班，也做過化工、鞋子，廣東的台商非常多，我也就因此跟台灣有了不解之緣。也因為在廣東工作的關係，接觸到很多台商以及台灣過去的幹部，因此學會了看繁體字，也修正了很多國語的口音，因此來到這邊不會覺得很辛苦。（小如）

我嫁過來之前是沒有在看醫生的，身體是蠻好的，因為年輕嘛，身體是蠻好的，自從生了第一個小孩，坐月子，我婆婆幫我做了 45 天，我就真的哭了 40 天，因為沒有人溝通啊，…我聽不懂台語，也不會講台語，我婆婆也不會講國語，跟我婆婆兩個真的就是雞同鴨講，無法溝通，我就打電話求救前夫，他就說”媽白天照顧你已經夠累了，還要晚上照顧你啊，哪可能？你就自己照顧就好了”，他這樣說，後來我就沒有打電話跟他求救。…我沒辦法打去給自己的媽媽，然後這邊就沒有好朋友嘛，那個時候都不敢接觸別人，就怕被騙啊，怎樣怎樣的，都是防著別人，然後也不像現在這樣說”新移民”啊，那個時候大家都不知道有這一塊啊，那個時候可能也沒有，沒有朋友，沒有親戚，枕邊的人都不支持你的時候，真的是該怎麼說，那個時候就有點憂鬱。（蓉蓉）

以前我是相當憂鬱，是都不出門的，只顧著小孩，和隔壁都不打招呼，好像大家都欠我的一樣，我覺得我很辛苦，我來這邊（指台灣）過得很苦，我覺得我這麼盡力，我做的這麼好，我覺得我做得很好，前夫跟我離婚是他對不起我，覺得我該付出的都付出了，就是很鑽牛角尖，就是覺得大家都對不起我怎樣怎樣。（蓉蓉）

我剛來台灣的時候，生活上可說是困難重重。以前在家鄉我從來沒有那種沒有錢的感覺，我是我們家最小的，只要我想要買，我的爸媽都會答應我，來這邊就是要伸手，跟人家伸手那種感覺很不好，然後又沒辦法自己去賺錢。後來有小孩，到哪裡就都帶著小孩，像買菜就是腳踏車前面載一個，後面載一個，生活重點就是小孩嘛，後來小孩去大陸之後，我工作又太累了，生活重點就…，那時候就想拼一點錢再把小孩子接回來，就是想賺一點、賺一點，小孩子過來生活好一點，有時候真的事與願違，你所想的跟你所做出來的真的不成正比，就變得很憂鬱。（蓉蓉）

我以前的想法就是很想回大陸，就是這邊的朋友很少啦，然後親人都沒有在這邊，父母啊、姊妹啊都沒有在這邊，那個心還是想回大陸，就想學一技之長回大陸，但是後來認識趙老師之後就慢慢想在台灣穩定下來，現在就是想把小孩子顧好，像現在我慢慢認識這裡許多朋友了，政府對我魔新移民姊妹的照顧也變多了，像有 12 年義務教育啊，這樣我的負擔就會少一點，我真的很感謝趙老師也很感謝台灣的政府。(蓉蓉)

我能夠從憂鬱中走出來是趙老師慢慢把我帶出來的，他知道我需要什麼，像我電腦這方面不太行，他有電腦課啊就叫我去上，現在我覺得我跟人家語言溝通，人家講的意思是這個意思嗎？我模擬兩可，如果搞不清楚的時候我就會打電話求救，我就問趙老師”到底在講什麼？”趙老師就會幫我分析，我真的感謝趙老師和鄭老師帶領我走出來。(蓉蓉)

在生活習慣上，像大家公認的美食-像蚵丫煎、蚵丫麵線，我到現在還不知道到底好吃在哪裡？看到一些報導會讓我想去試，但真的讓我覺得好吃、喜歡的倒是沒有。有些時候我看到牛肉麵會很想吃，但是就是跟我們北方吃到的不一樣，但是我覺得台灣吃的種類、可以選擇的種類真的很多，像我在深圳工作的時候，外省的口味真的不多、很少，有時候想去吃個北方的麵，真的不容易耶，來到台灣的話，想吃什麼都有。(小如)

我覺得台灣文化的包容性夠，非常非常的夠。只是有時候有一些習俗我會覺得很奇怪，譬如說懷孕的時候不可以用剪刀，我覺得”不用剪刀怎麼可能呢？”所以我還是會偷偷的用，但是像他們說懷孕的時候不可以動到床，不可以敲敲打打，那個我就 OK，也會遵守。因為我沒有和公公婆婆住在一起，所以也都還好，其實我公公婆婆都還蠻好的，很多事情他們會講，但是不會要求你一定要做。(小如)

在風俗民情方面，說實在的我到現在還不太了解，像我在內蒙古，蒙古族人比較多，但也有很多其他不同的族群啊，我覺得大家也都相處得很好，也都很 OK 啊。在這邊我知道還有一些原住民族，也有聽到一些宣傳，所以多少知道一點，但真的不太清楚。(小如)

我是沒有宗教信仰的，基本上在大陸大家都比較沒有什麼信仰，但嫁來這裡我也不會排斥，他們拜拜，我也可以跟著拜，我認為對他們來說也許是個精神寄託，但對我來說，基本上”神”我是沒有看到的，但他們(夫家)有這樣的信仰我也尊重，但我們家小朋友是有灌輸他一些宗教的信仰，我也覺得 OK 啊，我覺得我對那一塊也不是很清楚，也不了解，我至少我覺得拿香拜拜是 OK 的，至少那是懷念祖先嘛，像我在內地是沒有在拿香拜拜的，但在冬至的時候我們也會幫

祖先送點錢、添點冬衣什麼的。(小如)

三、社會歧視與身分認同

新移民女性是否能融入並認同當地的社會文化，除了受到原居地的社會文化的影響之外，當地政府、主流文化及居民的態度也會影響這些新移民女性的適應。來自大陸的新移民女性懷抱著夢想來到這裡，早期除了受到兩岸政治關係的影響，而有一些身分權和工作權的限制外，更因為部分新移民女性的負面行為在大眾傳播媒體的不斷報導的強化造成社會大眾對新移民女性負向刻板印象，使得社會大眾對新移民女性產生歧視的態度，更讓許多善良的新移民女性受到質疑、不受尊重等不公平的對待。

人家說你”大陸妹”，有點…，以前在大陸的時候也不是說自傲，但是信心滿滿過來台灣，跟大家都是一樣黃皮膚，一樣的人，為什麼會被人家歧視？我有點想不通。(蓉蓉)

剛開始人家叫我大陸妹我很不喜歡，我覺得那個時候對我們大陸人很不公平，越南、印尼人2、3年就可以拿到身分證，我們大陸的8年才有身分證，我覺得那時候也許是有些假結婚的啦，但真的害了我們這些新移民，真的想顧一個家，真的想過好日子真結婚的人，真的害到我們了。(蓉蓉)

當然我們也是會受到一些很不一樣的眼光，印象比較深刻的是，譬如我們買東西，如果他聽出來你的口音之後，譬如這東西單價是比較貴的，他對你的態度就會改變，會認為你買不起，又比如我去看中醫，他就會直接問你”來這邊生活改善很多？”我通常就會附和著說”喔！對，對”，當然你心裡一定會不爽。(小如)

雖然我公公是廣東人，我婆婆是河南人，但我跟他們相處並不會因為都是從大陸過來的而比較 OK，像先前他們開口說我也都是”大陸妹、大陸妹”的，我就跟我老公講，請他跟公婆反應，所以後來有改，其實我是覺得他們多少都會有一些歧視的心態。(小如)

一天到晚都說我是鄉下人，可是他們(指小姑)做事情又做的多漂亮呢？一點也不懂得尊重人。我曾跟我小姑說我生的小孩姓你們家的姓，每年清明節我要去掃你們家的墓，你為什麼要去掃別人家的墓，不回來掃你們家的墓，你為什麼要這樣欺負我，我小姑竟然回答我說：「他媽的，你到底想怎樣？」我當時聽到

就愣在那邊，我一時反應不過來，我沒有想到他當一個老師這種話會說出來。(小如)

我小姑跟我說”媽幫我煮飯帶小孩，我有給媽錢喔。”你知道他給多少，二萬，這二萬還包括她們家的生活開銷喔，小孩的奶粉、尿布和買菜錢喔，怎麼夠嘛？她們兩個人一個月賺十幾萬，只給我婆婆二萬還在我面前說那麼大聲，他以為只要跟我說錢我就會閉嘴，他就認為我沒錢，根本就是瞧不起我，但他沒想到我外公家很有錢，因為我從沒說過，他當然不知道，所以我也不甘示弱的回他說”好，我也一個月給媽二萬塊，而且一年份一次付清，請媽明天馬上到我家來。”他馬上就閉嘴了，我覺得他根本就是打從心裡瞧不起我。(小如)

我和我先生結婚十年來，只有第一年錢給我管，後來我回大陸，就把錢給他管，之後他就再也沒有把錢給我管過，有時候我在想他們娶外配是不是一直都對我們有種不信任感，會不會覺得我們會把多的錢拿回娘家去，到現在我的感受還是這個樣子。(小如)

只是剛來的時候大家都怕我把錢拿回去大陸，就是會聽到這些啦，但也都沒有直接說我怎樣怎樣。(蓉蓉)

在一些事務上我是覺得政府很不友善，限制太多，譬如你的工作證不能去工作，要符合低收入戶，低收入的標準很難達到耶，限制了太多因素給我們。我覺得你希望我們這群人趕快融入台灣社會，因為下一代都是台灣人丫，都是台灣之子，搞不好將來也很有成就丫，可是我覺得政府真的給我們設限太多，你不給我們去工作，但你又沒有提供很多學習的機會給我們，向台灣的民眾失業了還可以接受一些教育訓練，有些還是有補助的，甚至有些是免費的，可是當初我上網去看，發現有限制很多條件，真的，我發現很多大的政策對我們真的很不友善，即使拿到身分之後，雖然有好一點，但在某些特定的行業裡還是有限制我們。(小如)

肆、結語

隨著兩岸人民接觸的頻繁，相信會有越來越多的大陸新移民女性來到台灣，透過閱讀這些新移民女性的敘說故事，不但可以幫助我們進一步打破對大陸新移民女性的不當刻板印象，更可以讓我們進一步去思考本身所具有的主流意識形態是否對新移民女性造成了傷害。